

會計資訊系輔系課程

1110411 訂定

學年度	110		109	
學制	大學部四技		五專部	
指定先修基礎科目	科目		科目	
	初級會計		初級會計學	
指定必修科目	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	中級會計(一)	3	中級會計學(一)	8
	中級會計(二)	4	中級會計學(二)	6
	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3	成本與管理會計學	8
	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		
	審計學	6		
任選必修科目	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	中級會計(三)	4	高級會計學	6
	高級會計(一)	3	會計資訊系統	4
	高級會計(二)	3	稅務法規與申報實務	6
	會計資訊系統	4	審計學	8
	公司法	3	公司法	3
	財務報表分析	3		
	稅務法規	6		
備註	1.在本系應修滿 27 學分包括指定必修科目 19 學分、任選必修科目 8 學分。 2.修習輔系課程最高年級才能跨日夜間部修課。		在本科應修滿 28 學分包括指定必修科目 22 學分、任選必修科目 6 學分。	